**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克拉玛依校区**

**第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团及团长产生办法及指导意见**

为了更好地组织召开校区第四次学生代表大会，我们将学生代表分为三个代表团。每一代表团设团长、副团长各一名，具体指导意见如下：

**第一代表团：**由石油学院学生代表组成，代表团团长、副团长由石油学院学生代表担任，考虑年级、专业代表性。

**第二代表团：**由工学院学生代表组成，代表团团长、副团长由工学院学生代表担任，考虑年级、专业代表性。

**第三代表团：**由文理学院/文化艺术学院、工商管理学院/马克思主义学院组成，代表团团长、副团长分别由工商管理学院/马克思主义学院、文理学院/文化艺术学院学生代表担任。

校区第四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组

2024年11月4日